

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潼发改审〔2021〕84号

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米心镇堤防水毁应急修复工程立项的批复

重庆市潼南区水资源保护利用中心：

你中心《关于米心镇堤防水毁应急修复工程立项的函》（潼水〔2021〕65号）及相关资料收悉，按照《重庆市潼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》（潼南府发〔2017〕13号）有关规定，经研究，我委原则同意该项目立项，现就有关事项批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：米心镇堤防水毁应急修复工程。

二、项目代码：2103-500152-04-02-648911。

三、建设地点：重庆市潼南区米心镇河边街。

四、建设性质：改建。

五、项目法人及责任人：重庆市潼南区水资源保护利用中心，陈渝。

六、主要建设规模及内容：修复米心镇河边街堤防约180米，

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堤顶透水砖及基层拆除、回填、透水砖铺设、新建防撞栏杆、格宾护垫拆除、钢筋砼棱格及浆砌卵石护坡、砼梯步等。

七、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：项目计划总投资 168.77 万元。资金来源：部门专项补助资金。

八、建设工期：2 个月。

九、其他要求：

1.严格按照《重庆市潼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》（潼南府发〔2017〕13 号）开展相关工作；精心组织项目实施，处理好邻避问题；同时，要做好与项目区内其他相关项目的有效衔接，避免重复建设。

2.要建立相关的安全管理体系和制度，消除各类安全隐患，做到安全施工、文明施工、规范施工，保障项目顺利实施。

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1 年 3 月 19 日

抄送：区财政局，区审计局。

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

2021 年 3 月 19 日印发
